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鲁发改项审〔2020〕34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山东） 储备中心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临沂市发展改革委：

你委《关于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山东）储备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临发改基础〔2020〕130号）及相关材料均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是国家规划的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中心之一，项目的实施对于强化国家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完善区域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体系等具有重要意义，同意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山东）储备中心建设工程（项目代码2019-370000-48-01-074342）。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临沂市兰山区方城镇长久庄村东北方向 G206 东侧区域，总用地面积 44309 平方米。

三、同意新建装备储备库、物资储备库、钢桥储备库、应急指挥中心、维修车间各 1 座以及其他配套用房，总建筑面积约 1.4 万平方米；同意建设演练场、道路、绿化、围墙及水、电、暖、消防和通信等相应配套设施；配置应急装备和 1 套储备中心信息系统等。

三、项目投资估算 16547 万元，除申请交通运输部补助资金及省财政预算资金外，其余资金由临沂市政府筹集落实。临沂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作为项目法人，具体负责项目建设和管理。

四、本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安装、监理、主要设备和重要材料全部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

五、在后续阶段要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一）尽快落实资金、土地、环保等要素支撑，推动项目按照国家要求尽早建成发挥作用。

（二）落实各项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制定有效应急处置预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六、如需对本文件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委，按有关规定办理。

附件：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山东）储备中心
建设工程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8月10日



附件

国家区域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山东） 储备中心建设工程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单项名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备注
勘察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设计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建筑工程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安装工程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设备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监理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同意按上述核准意见进行招标，同时提出以下要求：
一、招标范围。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设备、监理全部招标。
二、招标组织形式。全部内容采取委托招标形式。
三、招标方式。全部内容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四、本项目应当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或者“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
五、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进行招标，招标行为要规范、公正、公平。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自然资源厅、省交通运输厅，临沂市政府、财政局、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11日印发